

臺北市立松山高級中學一一一學年度高二 選修物理(力學 I)教學活動計劃表

壹、教學目標

- 1、以科學為依據，養成解決問題的能力。
- 2、培養自我學習、主動思考精神。
- 3、善用資源，使教學呈現多元化。
- 4、從課程中培養物理興趣，熟悉科學方法。
- 5、以基礎物理課程內容為基礎，從而奠定物理學科能力。

貳、教學計劃

配合本校每學期二次定期考查的教學進度，採上課講述與實驗並重，每次定期考查範圍至少安排實驗室進行相關實驗一次(兩節課)，使同學經由實驗過程的探討和思考，印證原理。於課堂講授時，著重觀念、原理或公式的系統化及條理式的整理，期使同學建立良好而深入的觀念。另依章節單元提供適當題目供同學自我練習，以掌握學習重點，並能檢討學習成效。同時依課程需要，配合視聽教學，利用教學媒體及輔助教材工具，如模型、投影片、錄影帶等，以提高學習興趣並增進學習效果。

參、教材內容簡介

本學年經教師教學研究會詳加考量各版本教科書後，選用由姚珩教授主編的版本（出版者/翰林出版社）。作為校內定期考查命題來源參考。但由於教科書開放，為確實掌握各教本的重點，避免顧此失彼，使同學具有足夠的實力，在未來大學課程能順利銜接，也能具有一定的水準以上程度，故授課教材並不以上述版本為限，亦將統整各版本重點。

肆、教學要求

同學上課能認真聽講並作筆記，實驗課能多加動手操作、細心觀察、多作討論，課後要多加複習並勤作題目練習，遇有疑問必請教老師或同學，能準時繳交作業或報告並確實訂正考試錯誤。

伍、評量方法與成績計算

二次定期考查的試卷成績分別佔學期成績的30%、30%，另40%為平時成績。平時成績的評量包括二項：一、任課老師要求的平時作業、實驗報告的繳交，二、課堂上課與實驗課程的表現。

陸、家長配合協助事項

本課程每週僅二節課(含實驗課)，由於課程內容豐富且對未來大學科系學習影響深遠，但上課時間甚少，務請家長多加督促同學平時的課程複習與題目演練，並鼓勵同學多加發問，多與同學討論。同時儘可能多看一些課外科學期刊或利用網路查詢相關網站上的資料，以補課內之不足。

柒、聯絡方式：

如有賜教，煩請上班時間電話聯絡：27535968轉352